

泛海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 68364873

传真：(010) 68348135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资产负债表

2. 业务活动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17）第 010470 号

泛海公益基金会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泛海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泛海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泛海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泛海公益基金会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名称：泛海公益基金会

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注释	负债和净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四-1	485,017.56	238,805.04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四-5	295,186.37
应收款项	四-2	11,228,500.54	10,740,856.70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四-6	535,150.34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1,713,518.10	10,979,661.74					流动负债合计		830,336.71
										1,480,255.08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四-3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四-4		19,050.00					受托代理负债		
减：累计折旧	四-4		18,097.5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四-4		952.50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952.50					负债合计	830,336.71	1,480,255.08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7	200,150,277.53
								限定性净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200,150,277.53
受托代理资产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00,980,614.24	201,721,474.73
资产总计		201,721,474.73	200,980,614.24							

理事长：卢晓云

财务负责人：赵英伟

制表人：张淼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名称：泛海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四-8	24,000,000.00		24,000,000.00	442,992,350.00		442,992,350.00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			-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四-8	9,553,356.16		9,553,356.16	7,818,531.92		7,818,531.92
其他收入	四-8	139,633.90		139,633.90	447.57		447.57
收入合计		33,692,990.06	-	33,692,990.06	450,811,329.49	-	450,811,329.49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四-9	33,229,987.95	-	33,229,987.95	449,848,643.43	-	449,848,643.43
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9	534,987.95		534,987.95	56,293.43		56,293.43
捐赠支出	四-9	32,695,000.00		32,695,000.00	449,792,350.00		449,792,350.00
其他支出				-			-
（二）管理费用	四-9	386,080.56		386,080.56	869,908.19		869,908.19
（三）筹资费用	四-9	25.00		25.00	1,835.75		1,835.75
（四）其他费用		-		-	-		-
费用合计		33,616,093.51	-	33,616,093.51	450,720,387.37	-	450,720,387.3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76,896.55		76,896.55	90,942.12		90,942.12

理事长：卢晓云

财务负责人：赵英伟

制表人：张淼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名称：泛海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一、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442,992,350.00	24,0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0,447.57	9,446,373.90
	现金流入小计	461,042,797.57	33,446,373.9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449,792,350.00	32,695,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52,440.06	69,695.26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43,774.99	726,632.09
	现金流出小计	460,788,565.05	33,491,327.3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32.52	-44,953.45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02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8,02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0.00	-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212.52	-44,953.45

理事长：卢晓云

财务负责人：赵英伟

制表人：张淼

泛海公益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泛海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1077 号。组织机构代码：50002193-2。法定代表人：卢晓云。

业务主管单位：中共中央统战部。

业务范围：扶贫赈灾、教育、卫生、科研、文化艺术、环保、新农村建设等社会公益事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长期债权投资的确认原则

(一)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

1.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初始投资成本。
2. 接受捐赠取得的长期债权投资,按照本制度第十六条的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照本制度第十八条的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二) 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债券存续期间,按照直线法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

(三) 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购买以及转换为股份之前,应当按一般债券投资进行处理。当民间非营利组织行使转换权利,将其持有的债券投资转换为股份时,应当按其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现金后的余额,作为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四)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8、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净资产的使用直接设置限制的,该受限制的净资产亦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9、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

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64,379.87	18,035.9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74,425.17	466,981.62
合 计		238,805.04	485,017.56

2、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553,356.16	-	9,553,356.16	8,287,643.84	-	8,287,643.84
1-2年	1,187,500.54	-	1,187,500.54	2,940,856.70	-	2,940,856.70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 计	10,740,856.70	-	10,740,856.70	11,228,500.54	-	11,228,500.54

(2) 应收款项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740,856.70	100%	11,228,500.54	100%
合计	10,740,856.70	100%	11,228,500.54	100%

3、长期债权投资

客户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小计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4、固定资产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固定资产原值	19,050.00	8,020.00	-	27,070.00
电子设备	19,050.00	8,020.00	-	27,070.00
2. 累计折旧	18,097.50	1,015.87	-	19,113.37
电子设备	18,097.50	1,015.87	-	19,113.37
3. 减值准备累计	-	-	-	-
电子设备	-	-	-	-
4. 账面价值合计	952.50	7,004.13	-	7,956.63
电子设备	952.50	7,004.13	-	7,956.63

5、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95,186.37	-	295,186.37	953,019.45	-	953,019.45
1-2年	-	-	-	-	-	-
2年以上	-	-	-	-	-	-
合计	295,186.37	-	295,186.37	953,019.45	-	953,019.45

(2) 应付款项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	-----	-----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5,186.37	100%	953,019.45	100%
合计	295,186.37	100%	953,019.45	100%

6、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1. 营业税	477,667.81		5%
2. 增值税	-	469,111.92	6%
3. 企业所得税	-	-	25%
4. 土地增值税	-	-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36.75	32,837.83	7%
6. 房产税	-	-	-
7. 土地使用税	-	-	-
8. 车船使用税	-	-	-
9. 教育费附加	14,330.03	14,073.36	3%
10. 地方教育附加	9,553.36	9,382.24	2%
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2.39	1,830.28	-
合计	535,150.34	527,235.63	-

7、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	-	-	-
2、非限定性净资产	200,150,277.53	90,942.12	-	200,241,219.65
合计	200,150,277.53	90,942.12	-	200,241,219.65

8、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442,992,350.00	24,000,000.00
其他收入	447.57	139,633.90
投资收益	7,818,531.92	9,553,356.16
合计	450,811,329.49	33,692,990.06

9、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56,293.43	534,987.95
其中：营业税	-	477,667.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837.83	33,436.75
教育费附加	14,073.36	14,330.03
地方教育附加	9,382.24	9,553.36
2. 捐赠支出	449,792,350.00	32,695,000.00
3. 其他支出	-	-
4. 管理费用	869,908.19	386,080.56
5. 筹资费用	1,835.75	25.00
合计	450,720,387.37	33,616,093.51

五、理事会成员说明

本基金理事会由卢晓云、卢志强、余政、李建昌、刘金燕、李亦明、齐子鑫，七名理事组成。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二〇一六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本页以下无正文)

基金会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卢晓云

日期:2017年3月22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赵英伟

日期:2017年3月22日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年10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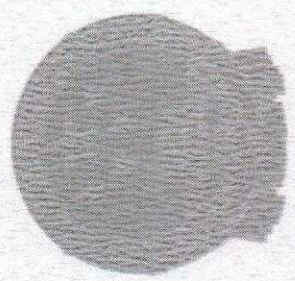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0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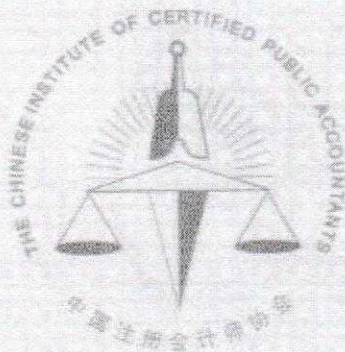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李尊农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7
 注册资本(出资额): 282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姓 名 Full name 彭文桓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年08月2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220119690829005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会五章
Institute of CPAs

月 日
m d

2019年 11月 14日

印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会五章
Institute of CPAs

月 日
m d

2019年 9月 24日

印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9月 2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会五章
Institute of CPAs

月 日
m d

2019年 5月 22日

印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会五章
Institute of CPAs

月 日
m d

2019年 6月 23日

印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登记
gistr
校
lia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任任职资格检查合格至2012年3月31日有效



2011年3月23日
/y /m /d

110002310028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4年12月1日
/y /m /d

换证日期: 2011年03月16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吴锦彦
Full name	吴锦彦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02-15
Date of birth	1984-02-15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
身份证号码	382330198402158088
Identity card No.	38233019840215808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6010020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07 月 01 日

年 月 日
/y /m /d